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史玉柱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认购云锋麒泰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3 亿元认购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部分基金份额，本次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公司拟认购云锋麒泰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公司拟认购云

锋麒泰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；
3.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5 月 15 日